

#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780 号建议的 答复

晋能源议函〔2025〕38 号

刘娜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农村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 一、农村地区发展现状

根据省监管服务平台监测数据，结合对各市调度情况看，全省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显现快速增长的态势。结合 11 月份，中国充电联盟在太原市召开的 2024 充电生态大会，启动了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吸引约 50 家车企和桩企参加设备现场展示。2023 年底已实现充电站县县全覆盖，充电桩乡乡全覆盖，2024 年加密近 10%，近 409 个行政村实现充电设备覆盖，达到 32%，大型村镇、易地搬迁集中安置区、乡村旅游重点村基本实现全覆盖。

##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 规划布局方面。我省先后印发《山西省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办法》(晋政发〔2023〕22 号)、《山西省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和三年行动

计划》（晋政发〔2023〕38号）有关要求，明确提出到2025年底要实现全省市、县、乡及行政村全覆盖。

（二）补贴政策方面，近年来，省财政积极争取中央资金，妥善调配省级资金，通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中央县域充换电补短板试点资金等渠道支持小区和公共场所安装电动汽车充电桩，解决充电难题。一方面，省财政积极发挥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作用，“十四五”以来，累计下达老旧小区改造中央补助资金37.76亿元，省级补助资金2.27亿元，支持老旧小区内水电路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造和加装充电桩设施。另一方面，省财政积极争取中央县域充换电补短板试点支持，2024年推送左权县、长子县、永济市参加财政部、工信部、交通部试点评审，通过后共获得中央奖补资金1.35亿元，奖补资金全部用于三县充电桩建设和运营项目，有力推动了当地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三县当年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均实现10%以上的增长。今年，我省继续推送阳泉市盂县（郊区、平定县联合体）、灵丘县、襄汾县、阳曲县等4县参加试点评审，预计可获得中央资金1.8亿元，资金将全部用于提升当地重点区域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三）专项基金方面。目前，省工信厅、山西金控集团正在推动设立山西省制造业振兴升级基金，预计总规模可达180亿元。基金将重点投向“1+11”转型综改示范区的新能源、高端装备制

造等主导产业和潜力产业，涵盖范围包括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研究、制造等。省财政将鼓励引导政府投资基金，支持我省企业进入充电桩技术领域，打造我省充电桩创新示范项目，推动充电桩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配电网建设方面。2024年编制印发《山西省配电网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年）》，梳理形成535个项目投资计划，共规划投资333.37亿元，并将支持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纳入重点工作任务。全面提升了电力服务保障能力，满足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接入需求。

（五）运营模式方面。根据省充（换）电基础设施监管服务平台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4月底，全省注册运营商有1025家，投资主体95%以上为民营企业。建设完成省级充（换）电基础设施监管服务平台，已全面接入国家监管一体化平台，为各市编制规划、充电设施布局建设提供了技术支持。并同步完成“三晋智充”APP客户端开发，具备“一键找桩”、行程导航、适时状态监控和价格比对等功能，为充电用户提供便捷实惠充电体验的同时，提升了政府智能化、数字化、便捷化监管能力。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目前，农村地区受电动汽车推广量不足，利用率不高，盈利空间有限，市场主体投资积极性不足等影响，充电设施严重不足，仅占总量的7%。我省充电运营企业民营性质占比接近90%，多数

为中小微企业。下一步，省能源局将结合“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进一步突出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规划布局，力争2030年前实现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全覆盖。

感谢您对我省能源工作的关心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山西省能源局

2025年5月16日